學生復學註冊作業程序

一、 在開學前查閱休學復學登記名冊將本學期應復學的同學登錄在復學名單。

二、 發函通知應復學同學，函寄資料有復學通知書、復學申請書、並附上註冊須知及學費繳費單。

三、 收件時，學生應繳交復學申請書，家長或監護人同意函及休學証明書，會學務處生輔組、會計室、課務組點名室。

四、 組長、教務長簽核。

五、 發還學生證。

六、 辦理註冊：繳交學雜費收據、註冊*mark輸入電腦，系上輔導選課、課務組點名室輸入選課資料。